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委托贷款、票据贴现、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等业务。上述授信总额最终以相关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各金融机构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在此额度内由公司依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在上述期间且在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授信事项，董事会将授权公司董事长孙瑞良先生全权办理与向银行申请授信或借款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的授信协议，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向银行申请授信或借款过程中涉及的合同、协议及有关法律文件等。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